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(捐)助經費收支結算表

執行單位名稱：新北市私立豫章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 
 計畫名稱：109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優化實作環境—充實基礎教學實習設備  
 計畫期程：109年6月5日至109年12月31日

單位：新臺幣元  
 百分比：取至小數點二位

補(捐)助項目	國教署核定計畫金額(A)	國教署核定補(捐)助金額(B)	國教署撥付金額(C)	國教署補(捐)助比率(D=B/A)	實支總額(E)	計畫結餘款(F=A-E)	依公式應繳回國教署結餘款(G=F*D-(B-C))	備註
充實基礎教學實習設備	2,903,000	2,322,000	2,322,000	80%	391,000		0	請查填以下資料： *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常門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資本門
介面電路教學實驗器23台					264,000			*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全額補(捐)助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部分補(捐)助
檢修教學實驗器12台					660,000			*除款繳回方式：
直流轉交流實驗器11台					122,500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依補(捐)助比率繳回
防災及監控實驗器5台					80,000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依教育部補(捐)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，已執行項目之剩餘款免予繳回是否有未執行項目(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)，金額 元
無線充電應用實驗器8台					300,000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執行率未達 %，計畫餘款仍應按補助比率繳回。
雷射切割機1台					150,000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補助款賺餘數逾 元，仍應繳回計畫餘款
紙盒切割機1台					45,000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(請備註說明)
程控電腦1組					107,160			
製冰機2台					267,600			
半自動咖啡機2台					167,000			
發聲箱2台					90,000			
開飲機3台					25,000			
咖啡磨豆機1台					273,000			
宴會設備7套					2,903,000			
合計	2,903,000	2,322,000	2,322,000	80%	2,942,260	-39,260	0	
支出機關分攤表：		分攤機關名稱		分攤金額(元)		2,322,000		
1		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						*部分補(捐)助計畫請查填左列支出機關分攤表，其金額合計應等於實支總額

2	豫章工商	620,260	*執行率未達80%之原因說明
3	機關2		
4	機關3		
合計		2,942,260	

業務單位：

燕 蔣 江 盈 妹

總 務 許 信 德

主(會)計單位：

代 會 計 主 任 聖 林 秀 芬

首長(或團體負責人)：

披 長 馬 玉 蘭

- 備註：
- 一、本表請隨函檢送乙份。
  - 二、本表「國教署核定計畫金額」係計畫金額經本部審核調整後之金額；若未調整，則填原提計畫金額。
  - 三、本表「國教署核定計畫金額」及「實支金額」請填寫該項目之總額(含自籌款、國教署及其他單位分攤款)。
  - 四、本表「依公式應繳回國教署結餘款」以全案合計數計算。
  - 五、若實際繳回金額與依本表公式計算之金額有差異時，請於備註說明。
  - 六、計畫執行率未達百分之八十者，請於備註敘明原因。
  - 七、各大專校院之科技計畫中屬研究性質者，或政府研究資訊系統(GRB)列管之計畫，始得適用彈性經費支用規定。